

[好文] 研究所與研究生的意義

文／王祖龍（佛光大學傳播學系教授）

## 在人生規劃上進退維谷的研究生

很多人認為研究所與研究生近年來數量的增加不僅是時勢所趨，也提升了國民素質與研究能力。在不很久以前，研究所作為一個高等教育機構，在許多人的眼中是一個距離很遙不可及的地方。對目前三十歲以上的人，連大學都要擠破頭才能進得去了，更何況是進研究所就讀？對上一代的學生而言，研究所是給那些少數聰明的、有志於學術的、以後要到大學教書的人去的地方。因為那裡專門去搞一些沒人能懂得理論，成天講一些摸不著邊的大道理。

相反地，對於三十歲以下的人，隨著大學錄取率提升，唸大學變成是易如反掌的事。對他們而言，到大學報到像升國中、升高中一樣自然。雖然義務教育只有九年，但似乎每個人都有要唸到大學甚至研究所的義務。老實說他們也不知道要唸些什麼，就一股腦地跟著別人的屁股走。研究所一方面對他們而言是理所當然的下一步、一方面碩士學位似乎也有些未來求職上的價值。於是研究所，原來是一個代表學術的、高尚的代名詞，變成了一種實務的、必須的去完成的另一個學業階段。

很多人形容這種情況為研究所的大學化，並認為大開教育窄門與學生數量大增的結果就是賠上了學生的素質。這種觀察一點都沒錯，但作為研究所的老師不大有資格去抱怨學生素質，能做的只有跟學生好好溝通到底什麼是研究所，以及為什麼要來唸研究所。然而這種帶有「研究所色彩」的溝通通常沒有用，因為太理想性了，學生總是像聽父母的嘮叨一般左耳進右耳出。

更嚴重的是，有一種學校與學生之間的交換理論不知從何時開始盛行。那就是學生認為我來唸你這間學校是要有些條件的，不是學校要能讓我好畢業、提供獎學金、就是要能保證我能有份好工作。去看看每年暑假辦的大學博覽會，到處都在用利益而非學術水準來吸引學生。在研究所階段，學生的抱怨更多：老師太少、資源不足、學校活動不夠多、畢業年限太短、論文標準太嚴等等。這些其實都不算是真正的困難，因為那是教育制度與學校行政管理上的事。

對老師最大的麻煩是學生明顯地拒絕去學理論性的東西，對抽象的思考有著莫名的反抗。

新一代的研究生來唸研究所的動機本來就不是要求學術的、或立志去大學教書的。他們壓根兒就不對學術有期待，也不會去接受抽象與理論的挑戰。當技術學院都能升格大學辦研究所的同時，大部分的研究所反而被技職化了。空有研究所之名，學校與學生之間所交換的卻是技術性的東西。正因為當新一代的研究生入學的時候都沒有準備好去接受理論性的、學術性的訓練，他們期待的是「研究所教育能為我做什麼？」而不是「我能從這幾年獲得怎樣的挑戰與突破？」他們不希望思想上遇到困難，他們想要的是一份設計好的套餐，盡快地去「得來速」一番就可以增加十年功力。先弄個碩士學位，反正學不學得到東西再說。

常在下課休息時間看到學生們在打打鬧鬧、或聊著最近哪部電影好看或你穿的牛仔褲是不是打折時候買的。一方面很羨慕這種年輕，一方面也很懷疑他們到底是高中生還是研究生？是的，我用「高中生」來比擬現在的研究生，年輕熱情又過於天真。他們常舉辦烤肉、郊遊、到 KTV 唱歌就

更不用說了，哪天還去找其他學校來辦聯誼可能也不用太驚訝。新一代研究生還保持著學生的清純一方面是好事，但一方面卻又覺得小孩子氣了些。這種結果來自於幾乎每個大學畢業生都要考研究所，也就沒有機會去思考研究所到底是什麼，造成的就是研究生心智嚴重弱化的情形。

大環境要求碩士學歷，學生也順應潮流。但麻煩的是，學生會以為有了碩士學歷之後，就業會比較順利。甚至有種「我碩士論文研究的東西，在求職上會受到青睞」的迷思。或許這個觀念十年前還算說得通，畢竟你說的大道理沒幾個人聽得懂。但是現在沒有人認為碩士是一個有地位的學歷，而只是一個基礎學歷的情形下，沒有人會管你論文在寫什麼。懂一些研究所內情的人更會認為，你那論文根本就不通還敢拿出來？從事教職之後，不知有多少次有人向我打聽「你們學校那一所比較好考？」或「哪一所比較好畢業？」我只好搖搖頭，感嘆碩士的價值，是被我們自己給糟蹋掉的。

這讓我想到了十幾年前我在某補習班學電腦的時候（是啊，那時學電腦還要繳學費，現在年輕人似乎生下來就會打字了），看到佈告欄在登徵人訊息。條件是「中文輸入一分鐘三十字以上、會使用 word、excel 的優先錄取，月薪三萬以上。」現在有這種事嗎？Word 和 Excel 已經是一種基本能力而非一種專長，你現在找工作還說文書處理是你的專長簡直像個笑話一般。現在資訊業要求的是專業的電腦繪圖、高階程式設計或網路的管理專長，你沒有這些就不再具有一技之長。同樣地，擁有碩士學歷在可見的未來也會變得像是基本條件。到時你要用什麼更突出的特色去爭取機會？唸人文或社會學科研究所的同學更要有自知之明。你唸的東西要能在社會上直接用在工作上的機會是少之又少，除非你繼續深造或找到非常稀少的相關工作，而通常這些機會的薪水不大足夠你持續跟上時代腳步的開銷。而你那些沒有唸研究所的同學，說句老實話，他們所學的社會體驗可能比你在研究所混了二、三年還要值錢。

我在研一下學期的時候，交了一篇文不對題的期中報告。老師下課後把我叫到辦公室去，沒叫我坐下，只允許我在門口站著。他問我怎麼會寫出這樣的作業？我跟他說你上的課我不大有興趣，所以我憑著自己在寒假中的旅遊體驗，寫出我認為還能交出來的東西。他說，我覺得你好像不適合唸研究所，為什麼你不趕快回國去工作呢？(I don't think you should be studying here, why don't you go back and work?) 當時百感交集，一方面對不起父母千辛萬苦送我出國唸書，一方面也無言回答老師的醍醐灌頂。這句話我曾想跟至少半數以上的學生說，因為他們如果不醒醒，好好反省一下自己是不是唸研究所的料，否則只是浪費時間而已。

除了處於學業與就業的二難，還有一個連研究生自己都不了解的處境正朝向他們而來，那就是身體健康的下降。人的發育在十八到二十五歲之間達到最高峰，這時你跳得高、跑得快、甚至熬了二天沒睡覺還能去考試。但是二十五歲以後就不一樣了，隨著身體新陳代謝的改變，你不再年輕。新一代的年輕研究生還沒能體會到這點，但卻是人生規劃裡不能忽視的部分。你一畢業，會在幾年之內立刻碰到體力不如從前的殘酷事實。無論你選擇來唸研究所是出於自己的考量還是時勢所趨，你沒拿這幾年還算年輕的身體去拼事業就算了，難道你要把最後青春的尾巴浪費在研究所打混的日子中？很多學生拿到了學位，卻失去了青春與社會經驗。研究所到頭來只是在製造一批批很晚熟、有高學歷文憑但卻什麼也不會的老年輕人。

有句話是「當家才知柴米貴，生子方知父母恩」。本書的主要讀者對這句話可能沒什麼感覺，但這就是問題所在。這些讀者可能這一輩子唯一的職業就是學生，你們到目前為止生活的目的就是

讀書，沒什麼機會為生活本身而活著。然而生活本身是不容易的，你要有足夠的本事去掙得一家健康安樂都是一種成就。然而，高學歷與其他的社會要求造就了許多人二十八、九歲了還在當學生、三十多歲還在三天二頭地換工作，使得你無法獨立生活，而你的父母也無法退休安享天年。孔子說的「三十而立」，是絕大多數讀者是不能達成的。

所以，這一代的研究生所面臨的其實不是一個光明的未來，反而像是一個進退維谷的處境。你擁有碩士學歷，但其它的你什麼都不會。你已經二十五歲甚至三十歲，成家立業的壓力愈來愈大，不但體力競爭不過那些剛畢業的年輕小夥子，也不大能接受那種起薪。過去碩士學歷所享受的高規格待遇你不會有，未來更具競爭力的年輕人卻想立刻把你淘汰。我有好幾次想抓住那些打打鬧鬧、不把研究所當作一個嚴肅地方的同學，大聲對他說，如果你對研究真的沒興趣，不要來這裡浪費你的時間與生命。不如趕快出去唸社會大學，或許對你的前途有幫助多了。然而，這又對他們太殘酷了。錯的並不是他們，而是制度與環境。只是身為他們的老師，很難去承擔自己的學生在畢業後一個個發現社會的艱辛與現實，卻在他們在學的時候無能為力。

## 研究所與研究生的意義

很少學生思考過研究所存在的意義，或者僅認為研究所不就是訓練高級知識份子並授與學位的機構而已。這種想法太個人化與功利化了，沒有從整體社會的需求角度來看高等教育的角色是什麼。要知道人類的知識在啟蒙之後迅速地累積與發展，這個過程也被多數人認為是一種進步的、被期待的、以及可達到更完美狀況的。然而，這個社會無法讓全部的人都參與知識的研究與發展，必須要有大多數的人去從事一般的生產與行政管理的工作，這個知識累積與發展的工作就被賦予給少部分的「知識份子」去做。因為大家都對知識的發展有期待，知識份子與大學便有其社會責任。他們必須去做好他們的工作，去研究知識、改良知識，進而改造社會，否則就無法滿足社會對他們的期待。

我還記得向指導老師表達繼續唸博士的心願時，他問我：「你知道全美國有博士學位的人有多少人嗎？」我說不知道。他說有碩士學位的人不到百分之五，有博士學位的人可能少於百分之二。然後他問了一句我畢生都不會忘記的話「你準備好做那百分之二了嗎？」(Are you ready to be the top 2%?) 這句話重重敲醒了我唸博士只是為了找個好工作的一廂情願，它提醒了我這個世界之所以讓學校與研究所以得以存在、以及給研究生這麼多的尊敬，不僅僅是為了這個研究生畢業後可以找個工作，而是希望他能為這個社會做些貢獻。你可以追求成為全世界前百分之十的有錢人，但那機會很小。但在研究所就讀的你已經有機會成為前百分之十的聰明人，你為何不知足？我常跟學生說，當你搞不懂一個理論的時候，你要知道，全世界能像你接觸高深學問的人其實不多，你的頭痛其實是一種特權。你可能從圖書館借了一堆書回家抱怨看不完，但你可能沒了解這些書可是世界上最聰明的人所寫出來的東西，而你可以整夜陪著它們睡覺。

還記得小時候父親說我一定要唸大學，穿著大學服、拿著原文書、掛個眼鏡走在椰林大道上。對於現在的父母，類似的期待換成了「你一定要唸研究所，至少要拿個碩士」。但社會上對於讀書人的尊重是不變的，尤其是那些能夠唸到最高學歷的人。我雖然年紀不大，歷練不豐，倒也有個大學教授的頭銜。但我最喜歡的還是被稱呼為「博士研究生」(PhD student) 與「博士候選人」(PhD candidate) 的那幾年。為什麼？因為那代表了一種稀有的、高尚的、雖然口袋空空但心裡

富足的一種狀態；是一種你願意放棄很多世俗的東西，去獻身於人類知識的高尚情操。

大家都吃過竹筍，看過竹子吧。小小一棵竹筍每天都靠筍尖向上長一點點，過不了多久就長成一棵挺拔的竹子了。如果把整個社會就比喻成一個竹筍，而研究所就像是竹筍頭，領導著整個社會在知識層面去發展。而研究所存在的意義，就在於它走在社會知識層面的尖端。研究生要認清楚社會對讀書人的期待，不能只為自己的前途讀書而已。

## 研究所訓練的是提出問題並解決問題的能力

在大學四年的課程中，無論唸的是什麼學校，基本上要學的東西都差不多：就像經濟系要唸總體經濟學與個體經濟學，法學緒論是每個法學院學生的基礎要求，基礎理化更是自然科學學生的必修。在這四年中，每個基本科目的學習都被分配地很平均。然而，研究所是完全不一樣的地方。碩士課程的設計多半在二年之內會完成，而且不同學校的相同研究所開的課程差異很大，任教的老師更有自主權去決定上課的內容。因此，有時就算課名相同，上課內容卻相差個十萬八千里。在這二年內，碩士生不可能學到類似大學時期那樣完整的、基礎性強的、有普遍性的知識；相反的，他們所面臨的會是零碎式的、理論性的、有創意性的知識。如果碩士生的心態是被動的，以為把課堂上教的東西學好就可以的話，他是作不好一個研究生的。

這點對於弄清楚論文對未來的意義是重要的關鍵。正因為研究生沒辦法在課堂上學到所有的東西，他必須有自己去找書來讀、找文章來看的能力。這使我想到了與學生的對話，學生表示在寫論文的時候，常發現自己所知道的理論或文獻太少，以致於雖然想要把論文做好，卻怎麼做都只在把已知的東西往上套而已。我問他：如果你的兒子問你「月亮上到底有沒有嫦娥？」而你回答「用你已知的去回答問題」，那你兒子永遠都找不到答案，或許會一直誤解嫦娥真是住在月亮上的。做研究絕對不是用自己已知的東西去回答問題，而是用尋找資料、驗證資料的方式來回答問題。

通常研究生提出來的論文題目，在課堂上都未曾討論過。有時我覺得研究生課程的設計跟他們最後寫的論文的相關性幾乎是零。也就是，修課歸修課，寫論文是另外一件事情。一方面來說，這是不可避免的。因為研究生所修的課多少受限於課程安排、課程時間與對老師個人的好惡，而每個人的研究興趣的差異又是這麼大，要課程與論文互相配合實在是強人所難。然而另一方面，這又是非常可悲的。就好像你明明是四川菜廚師，卻要你做法國料理來看你能不能畢業。要解決這個問題，唯一的方式利用修課的機會去發掘你的論文題目，甚至藉此機會去多認識你的指導老師與口試委員。很多老師都鼓勵用研究計劃作為學期報告，看看有沒有機會繼續把它發展成論文。這也是鼓勵學生利用修課時就開始進行論文的準備手續，而不是修課歸修課、論文歸論文。

修課要以完成論文為目的，要把畢業學分當作完成論文的籌碼。修完一科就要增加一分功力去完成論文，而不是把畢業學分當作消耗品。常看到學生把研究所的課當大學部在修，一學期修個十二學分已經很多了，卻有人修到十五甚至十八學分。以致於一年後學分都修完了卻不知道論文要寫些什麼？這有點像龜兔賽跑，學生都像兔子一樣自作聰明地跑去修課，課都修完了就跑到樹下去睡覺想論文題目，卻不知一路穩紮穩打的烏龜才是最後贏家。這種學生太多了，我有一個研五的學生，三個研四的學生，他們自己都比我還沒信心能不能畢業。

## 碩士標準與論文要求不應隨數量增多而降低

私立學校，尤其是近年新設立的學校中的研究生有一個特殊的現象，就是學生自知能力不如國立大學學生，所以要求老師是不是能在修課與畢業標準上通融一些。特別是有用到外文書或國外期刊的課程，書單一開出來學生就嚇呆了一半。若是必修課只好硬著頭皮上，找人做共筆或來個全班大翻譯，若是選修課則淪落到小貓二、三隻或根本開不成。這時所謂的交換理論又跑出來了，老師為了達到基本鐘點要求而不得不與學生達成默契，自動降低課程要求以換回修課人數。

類似情形也在畢業論文中發生。要求嚴一些的系所一定會發生大塞車的現象，也就是學生都拖到研三、研四甚至研五都畢不了業，後面的學弟妹再跟進，造成一個所可能有超過五十個甚至一百個以上的學生，卻只有零星幾個人能畢業。交換理論再度出現，一方面老師無法負擔要指導這麼多學生、一方面學校也可能開始特別關注，這個原本對畢業標準的堅持就會開始鬆動。老師開始睜一隻眼閉一隻眼，只要論文還像個樣子，也就不勉強了，學生也快快樂樂地出校門。

上面說的是事實，但絕對不是正確的現象。一方面學生入學時素質已經不如以往，要做的應該是趕上別人，而不是要求標準降低。就像選拔奧運百公尺短跑選手，一定要跑進十秒半的人才有資格。我們不能因為有一堆人能跑十一秒，但沒人跑進標準，就把入選資格降低，這樣去奧運比賽只會笑掉別人大牙。研究所碩士畢業標準也是相同的道理，關起門來不與外人競爭，大家都快樂。但學生得到頭銜後，一出校門才知道是空的。

## 課堂之外用來改變氣質的必讀書籍

現在的大學生每個都很活潑，每天都有用不完的精力。跑跑跳跳、唱歌打球、聊天逛街、泡圖書館搞聯誼什麼都來。研究生平均只長大學生三歲左右，卻一定要尋求一種氣質的改變，千萬不能再有孩子氣。這種不同來自於行為、談吐的改變，以及最重要的思考模式的成長。你必須無時無刻都要想事情，想這件事為什麼會這樣？為什麼不那樣？有怎樣的規則可循？而這種規則是一種束縛或是一種必需？研究生要海闊天空地去想，有一套自己的想法，到最後發展出一套自己的看法。你現在有的是年輕，一切都是絢麗的，但當你不再年輕時，你就要用智慧去生活。

要尋求這種改變，你一定要去閱讀人文社會的經典作品。或許老師指定的講義與原文書已經把你壓得喘不過氣，或許你說大學通識課不就讀了些經典嗎？還要唸喔？答案是：要！而且愈早唸完這些書愈好。我無法跨越我的專業去介紹人文經典，但是《三國演義》、《紅樓夢》與《水滸傳》是你不能錯過的章回小說。你在閱讀社會學理論的時候，是不是有時無法體會當時西方社會的情形？你就不能錯過《悲慘世界》與莫泊桑的小說集。在哲學方面，你要了解西方思想是如何演進，你不能錯過羅素的《西方思想史》。你可以體會到思想與人類社會的演進是多麼的巧妙。想要簡單一些的哲學介紹，可以試試賈德的《蘇菲的世界》。你或許聽過柏拉圖的《理想國》、霍布思的《巨靈》、史密斯的《國富論》、摩爾的《烏托邦》、馬基維利的《君王論》甚至是聖奧古斯丁的《上帝之城》，但它們在寫些什麼你大概就沒底了。或許你對這些古人作品沒興趣，但你一定不能錯過馬克思的《資本論》與《共產主義宣言》。一天到晚三句不離批判學派的你應該沒唸過霍克海莫與阿多諾的《文化工業的辨證》、阿圖塞的《資本主義與意識形態》、葛蘭西的

《獄中札記》與馬庫色的《單面向的人》。

崇尚後現代的你，你有讀過伯格的《觀看的方式》、李歐塔的《後現代狀況》、詹明信的《資本主義與後現代》和布希亞的《擬仿》與《生產之鏡》嗎？想要學些精神分析，不能不從佛洛伊德的《夢的解析》開始。要了解人性是生來就決定的或被後天建構的，你也不能錯過達爾文的《物種原始》與《人性的起源》。或許你有興趣從文學批評的角度切入，要你去唸懂德西達的《延異》或德魯茲與瓜塔裡的《千高原》可能太過分了，但你能不知道維吉尼亞吳爾芙和茱蒂巴特勒是誰嗎？或許你想有些國際觀，了解國際情勢，你雖然不用去找出吉彭的《羅馬帝國興亡史》，但甘迺迪的《強權的興盛與衰落》卻一定要看。也許你野心沒那麼高，想了解台灣史就好，那除了教科書之外，史明的《台灣人四百年史》是不能錯過的。

### 學習從個人閱讀中得到快樂

剛從大學畢業的你，也會發現時間突然多了很多。一週頂多上十二到十五個小時的課，比起大學時二十多個小時，輕鬆得太多了。很少學生會去反省為什麼有這麼多的時間？甚至有學生要求所長看能不能超修以便能「早點畢業」。這種學生完全無法了解研究生上課只是學習的一部分，因為絕大部分的學習是來自學生自己的閱讀，無論是在圖書館找資料或是上網跟上最新的資訊。研究生面臨多出來的時間覺得很快樂，因為可以有更多時間去睡覺、去打工或交朋友。他們還無法了解這其實是給他們去做決定的機會。還記得「填鴨式」的教育是我們常批判國內教育制度的用詞吧，諷刺的是，當學生在研究所被賦予自己去找書來讀的時候，反而無所適從。

許多學生都誤用了這個做決定的自由。有些學生選課的標準是「我喜不喜歡這個老師？」、「上課時間有沒有衝堂？」、「怎樣選課可以少來學校幾天？」、「怎樣選才能週休二日？」、「要跟好朋友修一樣的課」，很少人考慮到「我需不需要這堂課？」或「我從這個老師身上能不能學到新的東西？」

讀書最大的樂趣是慢慢地發覺自己要知道的東西其實就在手邊。我在美國唸書時，常在圖書館的電腦資料庫中，查到一本書或一篇文章正是我所需要的。一查圖書館的檢索目錄，這本書或文章常就在我的身後幾步路的書架上，這麼輕鬆就找到寶藏的感覺真是筆墨難以形容。讀書的樂趣也來自於自己能夠經由自主學習去回答問題。不再像孩子般，完全得靠別人來提供現成的答案。學會如何問問題以及去回答它，是一種生活能力。這是一種獨立感與成就感，外在表現出來的就會是一種成熟與穩重。你再也不會因為無知而恐懼或氣餒，因為你有辦法去解答。

### 修課與論文寫作時程的調配與規劃

雖然研究所課程安排多在二年之內完成，但有多少人能夠準時畢業？部分學生不想畢業是為了來逃避兵役或拖延就業的困擾，但絕大多數不能畢業的原因是沒有做好讀書與寫論文的時程規劃。時程調配不好的盲點有幾個：

一、很多人把研究所當大學念，認為學分趕快修完就離畢業愈來愈近了，或者認為學分修完以後會有更多的時間來寫論文。經驗上告訴我，這種想法是條死巷。事實是，你絕對無法在半年內「完成」你的論文。因為你不知道有多少步驟要完成、也不知道有多少白工要做、你也不知道老師是否會做很多修改、你甚至不知道你的電腦會不會當機而把心血一夕之間殺光光。這些變數都會將你「三個月寫完論文」的雄心壯志給磨耗掉，讓你的論文好像永無完成的一天。

二、以為定題目很簡單，想個二天就好了。寫過論文的人都會有的經驗是：找個題目怎麼這麼難啊！學生通常以為自己的想法很天衣無縫，但一碰到老師的挑戰或看了一些文章後，十之八九會打退堂鼓。更多學生是二個禮拜就換題目，搞得每次遇到都不敢問論文進行的如何。我的經驗是，一個好的題目花個一個學期、甚至一年來思考都不會嫌太長。你題目換得愈多，對自己會愈沒有信心。最好是隨著課堂上的學習以及與指導老師的相處，慢慢找到一個精準的題目定下心來完成它。

三、低估了完成論文所需要的時間。你這輩子還沒寫過超過二萬字的文章吧，可是一篇碩士論文少說也有三、四萬字，甚至十萬字的碩士論文也所在多有。光一個字一個字敲進去就很花時間了，何況要思考架構等等。

四、沒有與指導老師密切互動。隨著研究生人數日漸增加，每個老師所要負責的研究生人數也會增加，但不表示你不用跟指導老師密切互動。每週都去找老師談談可能過頭了些，但至少每個月一次、每次至少二個鐘頭的會面是基本的。你要讓老師知道你的進度、你的想法，也讓他的意見隨時進入你的思考中。我碰過有學生只見過老師二次，到了論文發表時指導老師還搞不清楚學生在做什麼研究。我還見過論文口試時，學生才提出連指導老師都沒聽過的論點，很難保證這種論文的品質。

五、沒有算到論文修改的時間。很多學生以為把論文最後一個句點敲上去就完成了，沒有想到裡面有一堆的編排錯誤、模糊的論點或要修改的地方。有太多學生六月底把論文趕出來，然後問下禮拜可不可以口試因為要趕著七月畢業。如果你和指導老師平常的溝通良好，論文中的論述過程沒有重大瑕疵的話，可能需要二個禮拜找找錯字、修改一下語句就夠了。但這種學生是少數中的少數。多數人沒有和老師有密切互動，最後才發現不只錯字多、格式亂、文獻亂抄、頁碼不對、語句不通、甚至邏輯不通的情況。

綜合上面這些盲點，可以發現學生的學習與寫作時程的分配是以「前轉」"forward" 的思考方法，也就是依照「入學」，「先修完課」，「再找指導老師」、「寫論文留最後」這個順序進行。這個想法在時間的先後上是對的，但卻不實用的。因為其中一個小步驟的失誤就會拖垮整個時程，或被迫簡化某個步驟而使論文品質下降。我建議學生要用「倒轉」"backward" 的想法來思考，也就是先預計你要花幾年畢業，然後一步步往回推來訂出你在某段時間應該完成些什麼事情。假設你希望二年畢業（其實根本沒有二年，從第一年的九月入學到第三年的六月畢業，共二十一個月而已），以下是我的建議：

論文的最後一步是口試後的修改與論文裝訂，至少要留二個禮拜。一個禮拜對委員的意見做出修正，一個禮拜付印。所以，如果你想要在七月初畢業，最遲六月中就要口試。口試前你得把論文的完成本交給指導老師與口試委員，並給他們至少二個禮拜的時間閱讀你的作品。所以你的完整

的論文在六月初就要寫好。而所謂的完成本是你自己已經至少校正三次以上、並經過至少二個同學看過沒有重大筆誤或格式錯誤的成品。這個校正的工作常為學生忽視，但我建議不能少於二個月。所以再往前算二個月，你的論文初稿最晚要在四月初寫完。再把時間往前推，在第二年的十二月就要把論文計畫書完成（研二上學期末）。如此到第二年的四月大概有五個月的時間，扣掉中間的寒假與過年，約有四個月的時間。如果用這四個月，一百二十天來寫一百頁左右的論文，一天的進度至少要一頁，這樣的進度算很適中的。不要以為一天一頁很簡單，有東西寫一天十頁也飄的出來，沒東西寫可能十天都擠不出一個字。

論文計畫書的完成一定要老師指導，所以最好在第二年的九月（研二上剛開學）就找好指導老師。在九到十二月三個月內與他好好溝通，包括題目的確定、論文章節、理論架構都要有個初步的規劃，並且把紮實的論文計畫書寫出來。找老師不一定要拖到二年級，如果方向已經確定，早些決定也是可行的。

一年級升二年級的暑假是最容易被忽視的三個月。很多學生跑去打工或旅遊，認為讓生活與心態轉換一下、學些社會經驗或賺些錢比較實際。我不否認這些經驗很難得，因為我也曾從中獲得不少。但是如果你想早些畢業、又想把論文寫好的話，這三個月不要放假會更聰明的決定。這三個月因為不上課，沒有課堂上的閱讀與作業要應付，是你自己去讀書、蒐集文獻與閱讀的最好時機。用功的學生三個月後功力大增，儼然像個某議題的專家；不用功的學生可能連上學期教的都忘掉了。前面說到一開學就要找指導老師了，所以你的暑假必須去唸些書，無論是對你的研究問題有初步的認識、或是多讀了些社會或哲學方面的理論、或是看了許多優秀的論文或學術文章，都會讓你的老師有刮目相看的感覺。

最後談到一年級時要做什麼。這時大部分的精力放在課業上，每學期三至四門課若都很認真對待也是不小的負擔。你要利用這些課來試探自己的研究方向與能力，並且慢慢抓住研究問題的方向在哪裡。問問自己喜歡抽象的討論還是務實的數據？問問自己關心的什麼？不能接受的是什麼？很多人一年級不能適應，二年級又忙著寫論文，轉眼二年就過去了，老師有什麼專長可能都還不清楚，更何況去了解自己的研究方向應該在哪裡。

有學生剛開始還能按部就班地一步步來，但在某個階段因為某種原因而延遲了下來。然而卻要趕著按時畢業，於是只好壓縮到論文最後面的部分。所以不是草草下了結論、就是錯字編排錯誤一大堆、或是對口試委員的意見視而不見，這些敷衍了事雖然不見得是學生本身的個性使然，但對最後的論文成品卻是要命的疏失。

## **要能學以致用、身體力行，在生活上有反省的能力**

有人問我一天到晚在幹什麼？看你除了上課，好像也沒其他的事情做。這種看法對社會學家真是無奈，我們雖然工作時數不多，但在腦裡可是馬不停蹄地在想事情。在想什麼呢？我們想的都是如何將理論與實務的觀察結合。我們常常看這個社會發生了什麼事？有怎樣的歷史淵源？有怎樣的人事糾葛？要怎樣去理解它更好？我們試著用理論去了解這個世界是怎樣運作的？這些事情要怎樣解釋？以及最重要的，有沒有改進的方法？我們希望所訓練的學生也能有這個動腦的能力。這個社會需要能思考的人，不需要太多人云亦云的應聲蟲。



除了思想上對學術的服膺，研究生更應在行為上與所學結合，並且去力行你所信任的理念。你怎麼可以手提 LV、戴著 Tiffany 去批評資本主義？你又怎能在學習了性別理論之後，還對非異性戀者投以歧視的眼光？如果你認為科學方法是了解世界的方式，在你學習這個系統的運作之後，你還能繼續玩這個遊戲，繼續享受這個你所批評的系統所給你的好處？這種反省與實踐的力量，才是你讀研究所對你一輩子的改變。

來源：<http://tw.myblog.yahoo.com/gloriarqi102/article?mid=2163>